

股票代碼:2442

JEAN |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七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議事手冊

開會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

開會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二號六樓(視聽中心)

目 錄

	<u>頁次</u>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參、報告事項.....	3
肆、承認事項.....	5
伍、討論事項.....	7
陸、臨時動議.....	10
柒、散會.....	10
捌、附件	
一、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會計師查核報告、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	11
二、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會計師查核報告(合併)、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	18
玖、附錄	
一、股東會議事規則.....	25
二、公司章程.....	29
三、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33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七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就位

三、開會如儀

四、主席致詞

五、報告事項

六、承認事項

七、討論事項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七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程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

二、地點：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二號六樓〔視聽中心〕。

三、開會如儀。

四、主席致開會詞。

五、報告事項：

監察人查核報告。

六、承認事項：

（一）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財務報表。

（二）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虧損撥補案。

七、討論事項：

（一）減資彌補虧損案。

（二）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八、臨時動議。

九、散會。

報 告 事 項

監察人查核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案報告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 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經委請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寇惠植及吳秋華兩位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連同虧損撥補議案等，復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此 致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七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監察人：林傳凱

監察人：莊嘉福

監察人：路呈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十 月 二 十 日

承 認 事 項

第一案

案由：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等財務報表，業經九十七年八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畢，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

(二)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二(第 11 頁~第 24 頁)，敬請 承認。

決議：

第二案

案由：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七年期初累計虧損數為 624,267,042 元，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稅後損失為 311,922,269 元，合計期末累計虧損數為 936,189,311 元。

(二)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虧損撥補表如下所示。

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虧損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註
	小 計	合 計	
期初虧損 97/01/01	(624,267,042)		
加：97/01/01~97/06/30 稅後損失	<u>(311,922,269)</u>		
合計累計虧損數		<u>(936,189,311)</u>	
期末待彌補虧損數		(936,189,311)	

董事長：林 鎮 源

經理人：陳 修 乾

會計主管：許 張 義

決議：

討 論 事 項

第一案

案由：減資彌補虧損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減資緣由：為健全財務結構及配合公司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擬依公司法

第 168 條之 1 規定辦理減少資本額以消除部分累積虧損。

(二)減資金額：新台幣 936,000,000 元整。

(三)消除股份：普通股 93,600,000 股。

(四)減資比率：37.44%。

按減資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比率消除股份，每一仟股消除 374.4 股(即每一仟股換發 625.6 股)，減資後換發未滿壹股之畸零股以現金支付之，其股份授權董事會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

(五)減資後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564,000,000 元整，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股數為 156,400,000 股。

(六)本次減資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並奉向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授權董事會另訂減資基準日並辦理減資作業之相關事宜。

(七)本次辦理減資之相關事宜，若因事實需要、法令規定或經主管機關修正時，授權董事會處理之。

決議：

第二案

案由：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提請 討論。(董事會提)

說明：(一)為擴展業務需要、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並考量以私募方式募集迅速、便捷之特性，擬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規定，私募股數不超過 2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總額新台幣 200,000,000 元之普通股。

本次私募價格之訂定不得低於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平均每股股價之八成，作為本次私募普通股之參考價格，目前暫定私募價格為 10 元，實際定價日授權董事長視日後洽特定人情形決定之並依股東會決議訂價方式決定實際私募價格。

- (二)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本公司為擴展業務需要、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爰有資金需求，若藉由公開募集方式籌資，礙於時效恐難迅速挹注所需資金，將可能影響公司營運，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將可快速挹注所需資金，故本次私募確有其必要性。本次私募之資金用於擴展業務、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預計可使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獲得改善。
- (三)特定人之選擇方式：
- (1)符合證交法第四十三條之六第一項規定之特定人。
 - A.銀行業、票券業、信託業、保險業、證券業或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法人或機構。
 - B.符合主管機關所定條件之自然人、法人或基金。
 - C.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 (2)特定人之選定方式，以對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並以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特定人選定之。
- (四)本次私募股票之應募人，依公司法第一五六條第五項或第二七二條但書規定，得以非現金方式出資，如出資方式為「以債作股」，其債權金額充抵股款金額須為等額。
- (五)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惟本次私募之普通股轉讓之限制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辦理。本公司自交付日起滿三年後，依證券交易法等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本次私募普通股公開發行並申請上市交易。
- (六)本次私募現金增資得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
- (七)擬提請股東會就本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發行價格、發行股數、發行金額、發行計劃及其他未盡事宜，及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客觀環境改變而有修正之必要，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決議：

臨 時 動 議

散 會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瑞光路2號6樓
電 話：(02)8792-11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分別為 684,551 千元及 788,045 千元，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分別認列投資損失 66,144 千元及投資利益 69,940 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以權益法評價計列。另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之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除第三段所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如經會計師查核，對於長期股權投資之評價、相關損益及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之揭露可能有所調整外，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除第三段所述外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及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寇惠植

會 計 師：

吳秋華

證券主管機關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06739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一日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97.6.30		96.6.30			負債及股東權益	97.6.30		96.6.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	\$ 286,084	6	417,582	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2,811,798	57	3,281,392	49	
1140 應收帳款及票據淨額(附註四(三)及六)	3,092,074	63	4,139,455	62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九))	-	-	20,810	-	
1153 應收帳款 - 關係人(附註四(三)及五)	102,203	2	101,476	1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1,414	3	239,429	4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三))	60,788	2	58,172	1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	170,706	3	1,318,396	19	
120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321,347	7	778,828	12	2170 應付費用	50,238	1	54,189	1	
1260 預付款項	14,694	-	15,543	-	2190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附註五)	333,740	7	-	-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3,143	-	8,613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一))	47,895	1	15,177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一))	11,605	-	55,000	1	2181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附註四(二))	25	-	-	-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四(一)及六)	4,551	-	19,535	-		流動負債合計	3,535,816	72	4,929,393	7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 (附註四(二))	-	-	2,885	-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	23,661	-	25,217	-	
流動資產合計	3,896,489	80	5,597,089	83	2820 存入保證金	780	-	868	-	
基金及長期投資：						其他負債合計	24,441	-	26,085	-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附註四(五))	684,551	14	788,045	12		負債合計	3,560,257	72	4,955,478	73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684,551	14	788,045	12		股東權益(附註四(五)及(十二))：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2,500,000	51	2,500,000	38	
成 本：					32XX 資本公積	124	-	124	-	
1501 土地	133,985	3	133,985	2	3350 待彌補虧損	(936,189)	(19)	(582,512)	(9)	
1521 房屋及建築	58,462	1	58,462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01,328)	(4)	(149,829)	(2)	
1551 運輸設備	2,888	-	2,888	-		股東權益合計	1,362,607	28	1,767,783	27
1561 生財器具及設備	20,144	-	20,237	-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681 其他設備	34,974	1	40,317	1						
成本小計	250,453	5	255,889	4						
15X9 減：累積折舊	(42,715)	(1)	(44,545)	(1)						
1599 減：累計減損 - 固定資產	(1,216)	-	(1,216)	-						
1672 預付設備款	-	-	362	-						
固定資產淨額	206,522	4	210,490	3						
無形資產(附註四(七))：										
1720 專利權	-	-	17,083	-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5,218	-	7,320	-						
無形資產合計	5,218	-	24,403	-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66,950	1	67,167	2						
1820 存出保證金	3,466	-	2,816	-						
1830 遞延費用	76	-	322	-						
1848 催收款項(附註四(三))	-	-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十一))	59,592	1	32,929	-						
其他資產合計	130,084	2	103,234	2						
資產總計	\$ 4,922,864	100	6,723,261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922,864	100	6,723,261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鎮源

經理人：陳修乾

會計主管：許張義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上半年度		96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6,605,511	105	10,583,824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296,725)	(5)	(2,879)	-
4190 銷貨折讓	(22,610)	-	(41,463)	-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6,286,176	100	10,539,48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五)	(6,060,218)	(96)	(10,168,920)	(96)
5920 加：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損失(毛利)	1,210	-	(158)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損失)	329	-	(620)	-
營業毛利	227,497	4	369,784	4
營業費用(附註四(七)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72,957)	(1)	(85,997)	(1)
6200 管理費用	(81,282)	(1)	(90,569)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2,421)	(1)	(80,612)	(1)
營業費用合計	(226,660)	(3)	(257,178)	(3)
營業淨利	837	1	112,606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516	-	4,576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五))	-	-	69,940	1
7120 投資收益	2,249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25,969	-
7210 租金收入	1,763	-	1,825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	-	11	-
7480 什項收入	16,052	-	8,225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2,580	-	110,546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53,267)	(1)	(67,016)	(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五))	(66,144)	(1)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48)	-	(113)	-
7550 存貨盤損	(4,928)	-	(1,809)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109,120)	(2)	-	-
7570 存貨報廢損失	-	-	(188)	-
7572 存貨跌價損失(附註四(四))	(23,146)	-	-	-
764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40)	-	-	-
7880 什項支出	(1,703)	-	(108)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258,796)	(4)	(69,234)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235,379)	(3)	153,918	1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十一))	(76,543)	(1)	7,452	-
9600 本期淨(損)利	<u>\$ (311,922)</u>	<u>(4)</u>	<u>161,370</u>	<u>1</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附註四(十三))	<u>\$ (0.94)</u>	<u>(1.25)</u>	<u>0.62</u>	<u>0.65</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鎮源

經理人：陳修乾

會計主管：許張義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合 計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2,500,000	124	(743,882)	(168,582)	1,587,660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稅後淨利	-	-	161,370	-	161,370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調整	-	-	-	18,753	18,753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2,500,000</u>	<u>124</u>	<u>(582,512)</u>	<u>(149,829)</u>	<u>1,767,783</u>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2,500,000	124	(624,267)	(152,590)	1,723,267
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稅後淨損	-	-	(311,922)	-	(311,922)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調整	-	-	-	(48,738)	(48,738)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u>\$ 2,500,000</u>	<u>124</u>	<u>(936,189)</u>	<u>(201,328)</u>	<u>1,362,607</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鎮源

經理人：陳修乾

會計主管：許張義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上半年度	96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利	\$ (311,922)	161,370
調整項目：		
折 舊	4,539	5,242
出租資產折舊	108	108
攤銷	2,015	19,254
存貨盤虧	4,928	-
備抵呆帳(轉回)提列	(12,199)	14,413
長期投資回升利益	(2,249)	-
存貨跌價損失	23,146	-
存貨報廢損失	-	188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損失(利益)淨額	25	(1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損)利	(329)	62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損	(1,210)	158
淨退休金成本轉回	(1,118)	(393)
未實現兌換利益	(14,438)	(3,608)
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利益)淨額	66,144	(69,940)
固定資產報廢損失	448	113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增加	-	(4,361)
處分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價款	-	1,486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1,307,307	1,520,878
存貨增加	(209,815)	(760,778)
預付款項增加	(7,736)	(10,399)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	16,530	(7,452)
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35)	(3,527)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621,145)	(1,424,86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19,875)	(30,24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22,919</u>	<u>(591,75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	313	28,282
購置固定資產	(2,945)	(2,202)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55)	-
無形資產增加	(323)	(1,041)
屬資金融通之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減少	-	23,349
長期投資退回款	2,24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861)</u>	<u>48,38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698,331)	823,197
長期借款減少	(8,300)	(12,510)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增加	301,310	-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80)	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405,401)</u>	<u>810,696</u>
匯率影響數	2,163	6,15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82,180)	273,4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8,264	144,09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86,084</u>	<u>417,582</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52,862</u>	<u>63,889</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556</u>	<u>200</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數	<u>\$ (48,738)</u>	<u>18,753</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鎮源

經理人：陳修乾

會計主管：許張義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瑞光路2號6樓
電 話：(02)8792-1188

會計師核閱報告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份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於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314,554千元及500,727千元，占合併資產總額分別為3.92%及4.94%，負債總額分別為1,145千元及85,623千元，占合併負債總額分別為0.02%及1.03%；暨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及九十六年上半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32,030千元及117,458千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2.00%及1.06%，稅後淨利總額分別為136,973千元及18,501千元，占合併稅後純損(44.40)%及合併稅後純益10.90%，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部分相關之「轉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由被投資公司所提供，本會計師未依第二段所述之核閱程序執行核閱工作。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及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寇惠植

會 計 師：

吳秋華

證券主管機關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06739 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18311 號
民 國 九 十 七 年 八 月 二 十 一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97.6.30		96.6.30			負債及股東權益	97.6.30		96.6.30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	\$ 1,396,025	17	1,202,116	1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	\$ 4,158,119	52	3,661,868	36		
1140 應收帳款及票據淨額(附註四(三)及六)	3,299,597	41	4,520,880	45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八))	-	-	20,810	-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三))	69,629	1	86,832	1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94,594	22	3,108,350	31		
120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1,601,920	20	2,445,201	24	215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附註五)	459,489	6	1,167,111	12		
1260 預付款項	17,175	-	191,061	2	2170 應付費用	173,217	2	270,376	3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67,907	1	36,717	-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十))	64,493	1	29,945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流動(附註四(十))	11,605	-	55,000	1	2181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附註四(二))	25	-	-	-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四(一)及六)	4,551	-	19,535	-		流動負債合計	6,549,937	83	8,258,460	82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99	-	2,885	-		其他負債：					
(附註四(二))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九))	23,661	-	25,217	-		
流動資產合計	6,469,408	80	8,560,227	85	2820 存入保證金	2,876	-	1,980	-		
固定資產(附註六)：							其他負債合計				
成 本：							26,537	-	27,197	-	
1501 土地	133,985	2	133,985	2		負債合計	6,576,474	83	8,285,657	82	
1521 房屋及建築	674,725	8	742,310	7	3110 普通股股本	2,500,000	31	2,500,000	24		
1531 機器設備	640,757	8	629,755	6	32XX 資本公積	124	-	124	-		
1551 運輸設備	5,045	-	5,266	-	3350 待彌補虧損	(936,189)	(12)	(582,512)	(6)		
1561 生財器具及設備	76,140	1	76,135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01,328)	(3)	(149,829)	(1)		
1681 其他設備	642,112	8	661,375	7	3610 少數股權	76,662	1	86,226	1		
成本小計	2,172,764	27	2,248,826	23		股東權益合計	1,439,269	17	1,854,009	18	
15X9 減：累積折舊	(811,200)	(10)	(814,091)	(8)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599 減：累計減損 - 固定資產	(200,383)	(2)	(203,241)	(2)							
1672 預付設備款	42,240	1	24,591	-							
固定資產淨額	1,203,421	16	1,256,085	13							
無形資產(附註四(六))：											
1720 專利權	-	-	17,083	-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1,693	-	12,037	-							
1782 土地使用權	10,755	-	12,230	-							
無形資產合計	22,448	-	41,350	-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五)及六)	66,950	1	67,167	-							
1820 存出保證金	34,552	-	7,397	-							
1830 遞延費用	213	-	1,031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附註四(十))	59,592	1	32,929	-							
1888 其他資產 - 其他(附註四(五))	159,159	2	173,480	2							
其他資產合計	320,466	4	282,004	2							
資產總計	\$ 8,015,743	100	10,139,666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015,743	100	10,139,666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鎮源

經理人：陳修乾

會計主管：許張義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上半年度		96年上半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6,928,501	105	11,091,051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296,725)	(5)	(3,850)	-
4190 銷貨折讓	(22,616)	-	(41,641)	-
營業收入淨額	6,609,160	100	11,045,56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五)	(6,366,579)	(96)	(10,536,095)	(95)
營業毛利	242,581	4	509,465	5
營業費用(附註四(六)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109,093)	(2)	(167,491)	(2)
6200 管理費用	(194,933)	(3)	(124,389)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2,421)	(1)	(80,612)	(1)
營業費用合計	(376,447)	(6)	(372,492)	(4)
營業淨(損)利	(133,866)	(2)	136,973	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6,441	-	8,402	-
7120 投資收益	2,249	-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97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3,464	-	88,159	1
7210 租金收入	1,763	-	4,428	-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	-	8,035	-
7310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951	-	11	-
7480 什項收入	23,985	-	17,352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49,150	-	126,387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75,818)	(1)	(90,971)	(1)
7530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2,593)	-	(687)	-
7550 存貨盤損	(4,405)	-	(1,544)	-
7570 存貨報廢損失	(1,557)	-	(1,785)	-
7572 存貨跌價損失	(43,367)	(1)	-	-
7880 什項支出	(18,008)	-	(3,971)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145,748)	(2)	(98,958)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230,464)	(4)	164,402	1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十)	(78,052)	(1)	5,313	-
9600 合併總損益	<u>\$ (308,516)</u>	<u>(5)</u>	<u>169,715</u>	<u>1</u>
合併淨損益	\$ (311,922)	(5)	161,370	1
少數股權淨利	3,406	-	8,345	-
	<u>\$ (308,516)</u>	<u>(5)</u>	<u>169,715</u>	<u>1</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附註四(十二))	<u>\$ (0.94)</u>	<u>(1.25)</u>	<u>0.62</u>	<u>0.65</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鎮源

經理人：陳修乾

會計主管：許張義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待彌補虧損)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少數股權	合 計
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2,500,000	124	(743,882)	(168,582)	75,244	1,662,904
民國九十六年上半年度稅後淨利	-	-	161,370	-	8,345	169,715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調整	-	-	-	18,753	2,637	21,390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2,500,000	124	(582,512)	(149,829)	86,226	1,854,009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2,500,000	124	(624,267)	(152,590)	73,493	1,796,760
民國九十七年上半年度稅後淨(損)利	-	-	(311,922)	-	3,406	(308,516)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調整	-	-	-	(48,738)	(237)	(48,975)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2,500,000	124	(936,189)	(201,328)	76,662	1,439,26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鎮源

經理人：陳修乾

會計主管：許張義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上半年度	96年上半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利	\$ (308,516)	169,715
調整項目：		
折舊	72,066	67,762
出租資產折舊	108	108
閒置資產折舊	2,114	3,488
攤銷	4,283	28,813
存貨盤虧	4,405	-
備抵呆帳(轉回)提列	(10,881)	14,413
長期投資回升利益	(2,249)	-
存貨跌價或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43,367	(8,035)
存貨報廢損失	1,557	1,785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淨額	(966)	(11)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2,296	687
淨退休金成本轉回	(1,118)	(393)
未實現兌換利益	(14,438)	(3,608)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增加	-	(4,361)
處分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價款	-	1,486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1,358,657	1,637,052
存貨減少(增加)	42,264	(578,604)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12,936	(104,15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	16,530	(7,452)
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2,356)	8,711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952,455)	(1,288,552)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52,390)	14,1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5,214	(47,0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減少	314	28,282
購置固定資產	(72,087)	(103,377)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5,874	364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4,870)	2,473
無形資產增加	(737)	(2,918)
未攤銷費用增加	(121)	(266)
長期投資退回款	2,24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9,378)	(75,44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98,742	207,747
長期借款減少	(8,300)	(12,51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18	21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1,760	195,452
匯率影響數	(1,971)	15,27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75,625	88,27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20,400	1,113,8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96,025</u>	<u>1,202,11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69,332</u>	<u>87,625</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556</u>	<u>2,339</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數	<u>\$ (48,975)</u>	<u>21,39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鎮源

經理人：陳修乾

會計主管：許張義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股東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六條規定訂定本規則，以資遵循。
- 二、本公司之股東會議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 三、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得於三十日前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方式為之；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得於十五日前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方式為之。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
改選董事、監察人、變更章程、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
- 四、股東得於每次股東會，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 五、股東會之召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召開之地點及時間，應充分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
- 六、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監察人者，應另附選舉票。
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七、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長互推一人代理之。

董事會所召集之股東會，宜有董事會過半數之董事參與出席。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八、本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九、股東會之出席，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由主席宣布流會。

前項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已發行股份總額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十、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束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董事會其他成員應迅速協助出席股東依法定程序，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主席對於議案及股東所提之修正案或臨時動議，應給予充分說明及討論之機會，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十一、出席股東會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惟股東發言違反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回覆。

十二、股東會之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十三、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表決時，應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

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有異議者，應依前項規定採取投票方式表決。

除議程所列議案外，股東提出之其他議案或原議案之修正案或替代案，應有其他股東附議，提案人連同附議人代表之股權，應達已發行股份表決權總數百分之一。

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計票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為之，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記錄。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察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當場報告，並做成記錄。

十四、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十五、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本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項議事錄之分發，得以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告方式為之。

議事錄應確實依會議之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法、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記載之，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前項決議方法，係經主席徵詢股東意見，股東對議案無異議者，應記載「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惟股東對議案有異議時，應載明採票決方式及通過表決權數與權數比例。

十六、徵求人徵得之股數及受託代理人代理之股數，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當日，依規定格式編造之統計表，於股東會場內為明確之揭示。

股東會決議事項，如有屬法令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重大訊息者，本公司應於規定時間內，將內容傳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或臂章。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或識別證。

會場備有擴音設備者，股東非以本公司配置之設備發言時，主席得制止之。

股東違反議事規則不服從主席糾正，妨礙會議之進行經制止不從者，得由主席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請其離開會場。

十八、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發生不可抗拒之情事時，主席得裁定暫時停止會議，並視情況宣布續行開會之時間。

股東會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開會之場地屆時未能繼續使用，得由股東會決議另覓場地繼續開會。

股東會得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二條之規定，決議在五日内延期或續行集會。

十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本公司定名為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規定組織之。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之事業如左：

- (一) C805050 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二) CB01020 事務機器製造業。
- (三) CC01030 電器製造業。
- (四) 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五) 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六) 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七)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八)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九)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十) 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十一) F113050 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十二)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十三)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十四)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十五) F213030 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十六)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十七)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十八)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十九)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二十)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二十一) IZ06010 理貨包裝業。
- (二十二) JA02010 電器修理業
- (二十三)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設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設分公司於國內外各地。

第三條之一：本公司對外轉投資之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轉投資比例之限制，並授權董事會執行。

第三條之二：本公司就業務需要，得對外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 四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為台幣參拾伍億元整，分為普通股參億伍仟萬股，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保留新台幣貳億五仟萬元整，計貳仟伍佰萬股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用，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 五 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編號，依法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新股時，其股票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或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依前項規定發行之新股，其合併印製股票之保管或免印製股票之股份登錄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辦理，亦得依證券集中保管機構之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

第 六 條：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紅利及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 七 條：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及印鑑掛失變更或地址變更等股務事項及行使其一切權利時，除法令規章有規定外，悉依證券管理機關公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 八 條：股東會分為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開之，並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臨時會由董事會於必要時召集之，並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

第八條之一：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依公司法第 208 條第三項規定辦理。股東會之會議依本公司議事規則辦理。

第 九 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其代理之表決權，並應受公司法之一七七條之限制。

第 十 條：本公司每持有一股，有一表決權，並應受公司法之一七九條之限制。

第 十 一 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但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 十 二 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人、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票總額悉依證券管理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並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五條：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長對內綜理本公司一切業務，對外代表本公司。
- 第十六條：監察人依法執行監察職務，並得列席董事會陳述意見。
- 第十七條：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人

- 第十八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 29 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 第十九條：本公司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終了時應辦理決算。
- 第二十條：本公司應於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 1.營業報告書 2.財務報表 3.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送請股東會承認。
- 第二十一條：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應依盈餘分配提撥 1%~5%為員工紅利，並於必要時酌提特別盈餘公積或酌於保留盈餘後，其餘為股東股利。
- 本公司為專業製造廠，目前正處營業成長期，公司股利分配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現金股利發放總額不低於擬發放當年度股東股利總額之 10%。
- 第二十二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 第二十三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六年一月二十日。
-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七年九月二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一月十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三月十五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十二月九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四月十五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二十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五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六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五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十八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十五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六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二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九日。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八日。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鎮源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 一、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規定，揭露本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於九十七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停止過戶日(97.10.22)股東名簿記載之持有股數(如附表)；已符合規定成數標準。
- 二、本公司已發行資本總額 250,000,000 股，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股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之規定，全體董事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百分之五．〇，全體監察人不得少於百分之〇．五。公開發行公司選任之獨立董事，其持股不計入前項總額；選任獨立董事二人以上者，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監察人依前項比率計算之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

美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停止過戶日:97.10.22）

職稱	姓名	股東名冊記載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備註
董事長	林鎮源	44,857,228	17.94%	
董事	盛捷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張義	200,000	0.08%	
董事	陳修乾	0	0.00%	
董事	劉政林	0	0.00%	
董事	姚崇誠	0	0.00%	
合計	五席董事	45,057,228	18.02%	已達法定成數
監察人	盛凱開發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傳凱	650,000	0.26%	
監察人	路呈麟	850,000	0.34%	
監察人	莊嘉福	0	0.00%	
合計	三席監察人	1,500,000	0.60%	已達法定成數